

吉林省民政厅

吉林省民政厅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全省性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年度检查的补充通知

各全省性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业务主管单位，各全省性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：

按照省民政厅《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全省性社会团体年度检查的通知》《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全省性民办非企业单位年度检查的通知》要求，2020 年的年检工作，需通过民政部部署的年检系统进行线上填报，因该系统未通过省政数局网络安全检查，目前还在进行技术调整。为确保 2020 年度年检工作正常开展，现补充通知如下：

一、年检系统拟于 9 月 8 日正式运行，线上填报截止日期延长至 9 月 25 日。

二、年检系统未开通期间，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可自行下载年检工作报告书（见附件），填写完成后，发送至电子邮箱，省民政厅对各单位填报情况给予指导。

三、完成年检工作报告书的社会组织，按年检通知要求报业务主管单位进行初审（社会团体无业务主管单位的报理事会

初审，民办非企业单位无业务主管单位的报监事会/监事初审），初审通过的，将年检材料送至吉林省人民政府政务大厅（人民大街 9999 号）民政窗口。

疫情期间，可通过邮寄方式递交材料，并在信封明显处注明“社会团体/民办非企业单位 2020 年度年检材料”（邮寄地址为：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 9999 号）。如现场递交年检材料，需提前 1 天联系工作人员预约。

四、未在年检系统中填报信息，自行下载填写年检报告书办理年检的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，务于 9 月 25 日前在系统中补全所有资料，系统信息将作为年检结论重要依据。

咨询电话：刘老师 0431-80782329

解老师 0431-89152068

电子邮箱：jlsshzzglj@126.com

附件：全省性社会团体年检工作报告书

全省性民办非企业单位年检工作报告书

